

新修订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文职人员条例》一经颁布,在广大文职人员中引发热议——

“心里更亮堂,干劲更充足”

■本报记者 武元晋 通讯员 王 亮

11月10日这天,很多人的微信朋友圈都被一条消息刷屏了:国务院、中央军委日前公布实施新修订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文职人员条例》。“终于等到你。”满怀欣喜的文职人员奔走相告,传递分享着内心的喜悦之情,对他们来说,这一天意义非凡:文职人员的春天来了。

“展望未来,我们心里更亮堂,干劲更充足。”这是广大文职人员的热切心声。

明确的身份定位增强职业归属感

文职人员究竟是什么身份?这个问题让陆军工程大学原理学院国防语言教研室讲师谢钧这些年一直很纠结。不管是他人客气寒暄时的询问,还是朋友聚会时的自我介绍,谢钧总要费很大工夫解释良久。

“原《条例》中并未明确文职人员的身份属性,我们不穿军装,没有军衔,甚至连统一的服装也没有。”说起这个话题时,谢钧略有些尴尬。刚进入大学工作时,谢钧头上带着光环——“大学第一批引进的海外留学人员”。当时他刚刚结束在德国莱比锡大学的留学生活,放弃了在德国工作的机会,也放弃了进入政府部门或其他高校的机会,自小就是“小军迷”的他选择成为一名文职人员。

短短几年间,谢钧利用自身外语优势和国际视野,把国防和军队改革中最急需和最具有参考价值的信息作为主要

研究领域,先后发表了德国陆军转型改革、欧盟军事一体化发展等一系列论文,主持完成校级以上研究课题4项,主编并公开出版专著2部。尽管在学术研究上取得了不小的成绩,但他内心总是有些缺憾:什么时候文职人员能被大家广泛认同,成为受尊崇的职业?

新修订的《条例》颁布后,他和许多同事心里一下子亮堂起来了。《条例》从两个层面对文职人员的身份属性做了界定:在国家层面,明确文职人员依法享有国家工作人员相应的权利,履行相应的义务。在军队层面,明确文职人员是在军队编制岗位从事管理工作和专业技术工作的非现役人员,是军队人员的组成部分。

一遍遍阅读着《条例》中的这些字眼,谢钧心潮澎湃:“不穿军装、没有军衔,但一样传承着军人的红色基因,一样建功立业在绿色军营。”他说,随着新修订的《条例》颁布,文职人员的地位得到了显著提升,未来在军队与国防事业中的发展空间更加广阔,期待在这个舞台发挥自身价值、实现更美好的梦想。

显著提升的待遇保障更加拴心留人

陆军边海防学院乌鲁木齐校区原教研部文化教研室讲师卢晓英,今年一度想到要离开自己心爱的岗位。她在日记中写道:工作五年多了,从走出校门我就进入了文职人员队伍。对这份工作,对我工作的环境,对朝夕相处的同事和学员,我十分热爱。可以后怎么

办?中职工作最高年龄到了怎么办?退休以后社保待遇怎么办?我有些纠结,有些迷茫……

卢晓英的想法并非个例。此前,文职人员实行属地化工资政策,收入普遍比地方事业单位低,与现役军人相比也存在同工不同酬问题。社会保险、子女福利、津贴补助、资质认定等方面,没有与地方接轨。而且原《条例》明确初、中、高级专业技术岗位的最高工作年限分别为40岁、45岁、60岁(女55岁),工作到一定年龄,职称上不去只能走人。

新修订的《条例》重新燃起了他们的希望。“取消原来的属地化政策,改以现役军官为参照系,军队建立统一的文职人员工资制度”“取消最高工作年限,符合国家和军队规定退休条件的,应当退休……”这一系列涉及工资待遇、住房保障、社会保险、福利抚恤等方面的规定,使文职人员职业更加稳定,发展路径更加顺畅,消除了文职人员的后顾之忧,使他们可以更加安心踏实、心无旁骛地投入工作。

在陆军组织的清华大学进修培养班上,卢晓英和同学们热烈地讨论着新修订的《条例》,他们坚定了这样的信念:要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在文职人员岗位上努力做出一番成绩来。

体系性重塑对文职人员提出了新要求

“新修订的《条例》是对我军文职人员制度的体系性重塑。”采访中,陆

军政治工作部兵员和文职人员局的同志这样认为。他们介绍说,参照国际通行做法,新修订的《条例》明确文职人员平时履行相应岗位职责,根据需要参加军事训练和非战争军事行动,承担相应的作战支援保障任务,依法服现役。这样规定,有利于规范文职人员岗位职责和力量运用,有利于推进现役力量与非现役力量分类建设,提高部队整体作战能力。

这样定位文职人员的使命职责,让陆军军医大学原药理学系微生物与生化药理学教研室副教授孙红武倍感振奋。今年是他加入文职方阵的第10个年头了。10年间,他申报国家发明专利12项,获批8项,领导着1个纳米药物制剂实验室,带领着一个包括4名博士和硕士研究生的科研团队。面对未来,他满怀信心,期待研发更多科研成果助力强军兴军。

“实践已经证明,我们文职人员和军人一样,特别能吃苦、特别能奉献、特别能战斗。”第474医院护理部主任朱小丽话语自豪。曾多次参与重大演训任务的她,兴奋地告诉记者:“我们要以更高标准淬炼保障打赢能力。战时只要一声号令,我会毫不犹豫奔赴战场。”

陆军军事交通学院原物流管理教研室副教授王敏,连续6年年终考核被评为优秀,仅用3年时间就晋升高职。她感慨地说:“面对全新的使命职责,我已经做好了准备,要用全部的力量擎起如山使命,在强军兴军征程中交出一份合格答卷,不负这个伟大的时代。”

文职人员制度政策要点

招录聘用

招录聘用方式

军队实行面向社会公开招考、**直接引进**和**现役军人转改**相结合的**文职人员**招录聘用制度。



面向社会公开招考,适用于新招录聘用**科级正职**以下**管理岗位**的文职人员,以及**中级以下专业技术岗位**的文职人员。



直接引进,适用于选拔**高层次人才**和**特殊专业人才**。



现役军人转改,适用于选拔符合**退役条件**且拟作**退役安置**的**现役军人**。

职业发展

01 文职人员培训

实行**分级分类培训**,分**岗前培训**、**在岗培训**、**专业培训**和**任务培训**4种类型,同时应接受**军事职业教育**。



02 文职人员考核

文职人员的考核分为**平时考核**、**年度考核**和**聘期考核**,对**有试用期的**应当组织**试用期考核**,对**晋升领导职务的**应当组织**任职前考核**。

03 文职人员晋升岗位等级

01 文职人员的**岗位等级**一般任职满**最低年限**后**逐级晋升**。
02 表现**特别优秀**的可以**提前晋升**,表现**特别优秀**、**工作特别需要**的可以**越级晋升**。



04 文职人员交流使用

因工作需要,可以在**用人单位内部**交流使用;工作**特别需要**的,可以在**本专业领域**跨**用人单位**交流使用。

05 文职人员评定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

文职人员的**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评定,按照**国家和军队**有关规定执行。

文职人员**退出军队后**,在**军队工作期间**取得的**专业技术资格**和**职业资格**仍然有效。



待遇保障

工资待遇

军队建立统一的**文职人员工资制度**。文职人员工资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

社会保险

☆**用人单位**及其**文职人员**应当**按照国家规定**参加所在地**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缴纳**保险费**。
☆参加**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的办法另行制定。
☆军队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为文职人员建立**补充保险**。

住房保障

☆文职人员**住房**实行**社会化**、**货币化**保障,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和**房租补贴**参照**现役军官政策**确定的**标准**执行。符合规定条件的**人员**,军队可以**增发住房补助**。
☆文职人员可以**租住**用人单位的**宿舍**,符合规定条件的可以**租住公寓住房**。

医疗待遇

文职人员平时享受**社会医保**,军队给予**医疗补助**;参加**军事训练**、**非战争军事行动**和**作战支援保障任务**期间,实行**军队免费医疗**。

福利待遇

文职人员与**现役军人**一样,同等享受**探亲休假**、**交通补助**、**健康体检**和**子女入托**等**普惠性福利待遇**。

制图:全军政工网

部队官兵——

“期待已久的好政策终于落地了”

■任志刚 李 晋 王 华

“学习了新修订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文职人员条例》,内心很振奋,对未来发展更有信心了。”11月13日,在参加完所在单位组织的学习交流后,中部战区空军某旅网络通信助理工程师张磊深有感触地说。

连日来,中部战区空军党委把新修订的《条例》学习作为深化文职人员制度改革的首要任务抓紧抓实,坚持“党委机关先学、带动部队普学、官兵互动助学”的学习贯彻思路,掀起学习热潮。

党委机关将新修订的《条例》纳入中心组学习计划,重点围绕文职人员队伍建设进行分析,研讨对策办法。同时,机关与基层同步进入,通过深入学习研讨、座谈交流,对新观点、新举措、新要求认真梳理。针对存在的疑难问题集智攻关,及时培养了一批懂政策、会宣讲、能答疑的业务骨干。围绕基层贯彻落实新修订的《条例》存在的难点问题,党委机关和基层部队共同研讨攻关、互帮互学,逐步形成双向联动机制。

千招万招,都须招招对症。中部战区空军兵员和文职人员处针对部分一线部队将首次配备文职人员这一实际,研究制定符合部队实际的学习宣传方案。他们以“双学”活动为抓手,督导部队深入思想发动,迅速推进铺开。针对文职人员岗位设置、招聘录用、待遇保障等政策热点,他们集中组织力量编写《文职人员条例问答》等学习资料,第一时间印发全战区部队。

为确保政策落实到位,他们还在内部局域网设立“文职人员会客厅”专栏,开通答疑热线,实现“面对面有解答、键对键有回音”,指导部队利用新闻报道、板报橱窗、军营广播、学习简报等多种形式,进一步浓厚了学习氛围,确保官兵牢牢掌握学习宣传主动权。“学习越深信心越足”“文职人员的春天来了”“期待已久的好政策终于落地了”……交流平台留言板上,广大官兵激情满满。

“我们一定顾全大局、听令而行,在国防和军队改革中交出一份合格答卷。”广大官兵干劲十足。

高校学子——

“打开了一扇圆梦的新窗口”

■本报记者 武元晋 通讯员 王 亮

“文职人员可以自由选择在哪里发展吗,像我现在北京上学,老家在内蒙古……”在清华大学人武部办公室,听陆军政治工作部兵员和文职人员局领导介绍完新修订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文职人员条例》后,清华大学经管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大四学生赵金龙迫不及待地提出了心中的疑问。

赵金龙今年刚从部队退伍回到校园,在北部战区陆军某特战旅服役两年,他先后参加“国际军事比赛-2016”和“国际军事比赛-2017”,新兵时就火线入党,还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军旅生涯不仅磨炼了他的意志和体魄,更使他对军营生活充满留恋。赵金龙告诉记者:“我一直想再找机会从事与部队相关的工作,文职人员这个职业打开了一扇圆梦的新窗口。”

随着讨论交流的深入,清华学子们对文职人员制度产生了更加浓厚的兴趣。“文职人员与公务员有什么区别呢?”“文职人员从事的岗位会与专业对口吗?”一直在认真倾听、记录的两位女

生——清华大学法学院研究生李能娜、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研究生徐晓敏更关心自己未来的职业规划,期待能最大限度地发挥专业所学知识。

“著名发明家爱迪生,也曾经是美国海军的一名文职人员。”陆军政治工作部兵员和文职人员局的同志介绍说,新修订的《条例》在国家层面,明确文职人员依法享有国家工作人员相应的权利,履行相应的义务。在军队层面,明确文职人员是在军队编制岗位从事管理工作和专业技术工作的非现役人员,是军队人员的组成部分。他热情地欢迎清华学子加入文职人员方阵:“文职人员制度就是为了优化军事力量结构,延揽社会优秀人才为军队建设服务,你们在这里大有可为。”

清华大学机械系机械制造专业研究生龙凯,这次是经同学介绍前来了解文职人员制度相关信息的,他兴奋地说:“我会把这些信息告诉更多的同学,让更多清华人把文职人员作为将来职业规划中的一种选择。”

开启新型文职人员建设新时代

■孙宗政

新时代标定新方位,新使命开启新征程。

新修订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文职人员条例》颁布施行,是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健全完善军事人力资源政策制度的重大创新成果,为建立统一的文职人员制度,推进军队组织形态现代化和军事人力资源一体化,建设能够担当强军重任的高素质新型文职人员队伍提供了制度保障。

新定位、新身份,思想上要有新站位。文职人员作为军事人力资源的新生力量,10多年来,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在强军兴军建设中的地位作用越来越突出。新时代、新征程,呼唤新型文职人员的新定位、新身份。新修订的《条例》充分考虑文职人员非现役身份和从事军事劳动的职业特点,明确文职人员是军队人员的组成部分,依法享有国家工作人员相应的权利。这一规定,赋予了文职人员

新的身份属性,牢固确立了文职人员在军队和社会生活中的地位,极大地增强了职业荣誉感,提升了职业声望。作为强军征程中的一股新鲜血液,作为军事人力资源的新型力量,广大文职人员要强化身份荣誉感,提升思想站位,用党的十九大精神铸魂励志,用强军目标指引航向,心系强军使命,矢志强军伟业,自觉做习近平强军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忠实践行者、积极推动者。

新岗位、新使命,履职上要有新担当。这次文职人员制度改革,文职人员编制数量成倍增长,岗位专业系列大幅扩展,实现了由辅助专业向主干专业、由技术岗位向管理岗位、由非领导职务向领导职务、由勤务保障向作战支援保障的全方位拓展。可以说,文职人员干事创业的舞台更加宽广。同时,新修订的《条例》还明确了文职人员平时履行岗位职责,根据需要参加

军事训练和非战争军事行动,承担相应的作战支援保障任务,依法服现役。新的职责使命,让新型文职人员的岗位职责更加明确,职业路径更加明晰,个人发展大有可为,职业成就大有可期。这既是艰巨挑战,更是难得机遇。广大文职人员要履行新职责、强化新担当,作出新业绩,把能打仗、打胜仗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岗位练精、把战位练强、把本领练硬,切实担负起党和人民赋予的新使命新任务,在强军兴军伟大进军中发挥重要作用,在全面建成世界一流军队的伟大实践中作出新贡献。

新政策、新待遇,奉献上要有新作为。新修订的《条例》对待遇保障制度作了系统调整,充分突显了文职人员从事军事劳动的特殊价值贡献。比如:在工资方面,取消属地化政策,建立了全军统一的工资制度,工资津贴水平大幅提升;住房、养老、医疗等纳